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电信院委〔2018〕5号

关于李涛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教学单位、职能部门：

经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李涛同志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沈莉同志任组织统战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林思雯同志任宣传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栾文飞同志任学生工作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上述人员自2018年1月25日起到岗位就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月25日

